

**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
第五十次會議**

議程第 4(a)項：批發及零售業工作小組的工作匯報

目的

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上次在 2022 年 11 月 9 日舉行會議，本文件匯報自上次會議以來，批發及零售業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

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

醫療儀器行政管理制度

2. 在工作小組 2022 年 12 月 16 日的會議上，衛生署向工作小組介紹醫療儀器行政管理制度（制度）。該制度設有醫療儀器及貿易商的表列，要獲得表列資格，醫療儀器和貿易商須符合就有關安全、品質和性能的相關要求。此外，制度設立有關醫療儀器的醫療事件呈報系統及監察醫療儀器製造商或海外規管機構所發布的醫療儀器安全警示，以確保市場上已表列的醫療儀器符合安全、品質和性能要求。

3. 衛生署會鼓勵主要醫療儀器買家，在其採購活動中優先選擇已在制度下表列的醫療儀器。衛生署亦會探索容許在大灣區指定醫療機構使用已於制度下表列的醫療儀器的可能性。

4. 工作小組感謝衛生署的簡介，並認為及早為醫療儀器表列除了更好保障公眾健康外，亦有助業界營商。

「精明規管」計劃下的電子化藥物批發及零售牌照／證明書服務

5. 在同一會議上，衛生署向工作小組簡介其提供的七項有關中藥及西藥批發及零售牌照／證明書的電子化服務（電子化服務），包括網上申請、網上付款，以及在申請獲批後向申請人發出電子牌照。對應「精明規管」計劃的目標，電子化服務可提升牌照申請效率和透明度，加強與申請人的溝通；從而提高申請人對牌照申請服務的滿意度。

6. 工作小組歡迎電子化服務，並建議衛生署繼續透過不同渠道推動業界多使用電子化服務。

未來路向

7. 請委員察悉工作小組的工作進展。工作小組會繼續留意上述各項事宜的發展。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
效率促進辦公室
方便營商組
2023年2月**